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6404 通訊-KY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0/04/27	發言時間	16:33:56
發言人	陳家淇	發言人職稱	財務長	發言人電話	02-77461389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				
符合條款	第 11 款	事實發生日	110/04/27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110/04/27</p> <p>2. 減資緣由:為改善財務結構及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</p> <p>3. 減資金額:新台幣230,000,000元。</p> <p>4. 消除股份:23,000,000股</p> <p>5. 減資比率:61.55%</p> <p>6. 減資後股本:新台幣143,680,000元</p> <p>7. 預定股東會日期:110/06/25</p> <p>8. 預計減資新股上櫃後之上櫃普通股股數:14,368,000股</p> <p>9. 預計減資新股上櫃後之上櫃普通股股數占已發行普通股比率 (減資後上櫃普通股股數/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):100%</p> <p>10. 前二項預計減資後上櫃普通股股數未達500萬股且未達25%者，請說明 股權流通性偏低之因應措施:不適用。</p> <p>11. 減資基準日:不適用。</p> <p>12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 減資後換發之新股採無實體發行，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。</p> <p>(2) 減資後未滿一股之畸零股，得由股東於減資換股停止過戶日前五日起至停止過戶日前一日止，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之登記，逾期未辦理畸零股合併者，依面額改發放現金至元為止(元以下全數捨去)，其股份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以面額認購之。</p> <p>(3) 本案減資相關之減資基準日、換發股票作業計劃、減資換股基準日及其他減資相關事宜，俟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，授權董事長另行訂定並公告。</p> <p>(4) 本次減資之相關事宜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或修正時，擬提請股東常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